

福樂國小校本課程評鑑設計階段檢核表(_____領域)

(請填數字：符合 4、多數符合 3、不太符合 2、不符合 1)

項目	檢核指標	各年級符合程度						補充說明及綜合意見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課程教學目標與架構	1. 教學目標符應學校與社區需求							
	2. 教學目標考量教師專長與能力							
	3. 教學目標考量學生能力與興趣							
	4. 目標兼顧認知、情意與技能							
	5. 教學有流程與時間的規畫							
	6. 有與各領域課程設計統整							
	7. 有與各年級課程設計銜接							
教學材料設計	1. 有做教材的蒐尋、分析與選擇							
	2. 內容適當且適用							
	3. 組織的順序、銜接與統整情形良好							
	4. 符應學生能力與需求							
	5. 有考量時間需求							
	6. 有補充教材的設計							
教學方法設計	1. 符應教材性質設計教學方法							
	2. 教學方法適當運用且多元							
	3. 有協同教學設計							
	4. 有考量學生個別差異							
	5. 有學習動機的引發							
	6. 有設計學生基本能力的培養							
	7. 有營造學生合作學習的氣氛							
	8. 有規畫學生作業							
教學資源設計	1. 有應用教學媒體與教具							
	2. 有規畫教學設備與空間							
	3. 有應用圖書與資訊資源							
	4. 有規畫行政資源利用							
	5. 有規畫家長與社區資源利用							
評量方案與補救設計	1. 有形成性與總結性評量							
	2. 有應用評量結果							
	3. 有補救與充實方案設計							
	4. 評量方式多元化							
	5. 評量兼顧知、情、意設計							

總結及未來改進的想法：

檢核人員：

福樂國小 113 學年度課程自審表

* () 年級 * 自審日期： 年 月 日 * 設計老師：

檢視項目	說 明	符合(✓)
1. 時數的安排是否合乎課程綱要規定。		
2. 教學進度的適切性。	年級、週別、學習領域、單元名稱、彈性課程、學校行事。	
3. 重大議題是否融入學習領域。	在教學進度表或教學計畫呈現能力指標之內容(非代碼)	
七大議題融入學習領域 (呈現在課程進度或計畫中)	標示性別平等議題	
	標示環境議題	
	標示資訊議題	
	標示家政議題	
	標示人權議題	
	標示生涯發展議題	
	標示海洋議題	
4. 彈性學習節數、自編教材、鄉土語言的教學設計	課程計畫緊扣學校願景發展學校本位課程，教學計畫在教學進度表內看的到， 含年級、時數、領域、能力指標、教學目標、教學活動、評量方式	
5. 教學計畫內容的適切性。	是否合乎該學習階段孩子的學習、是否具有教育的價值、是否真能完成能力指標	
5-1 審定版領域課程	列出進度或計畫	
5-2 校本課程	列出進度或計畫	
6. 法令配合事項	6-1 家庭暴力防治課程(每學年應有 4 小時以上之家庭暴力防治課程，但得於總時數不變下，彈性安排於各學年實施)	
	6-2 性侵害犯罪防治課程(每學年應至少有 4 小時以上之性侵害防治教育課程)。	
	6-3 家庭教育課程(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 4 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	
	6-4 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除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外，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 4 小時)。	
	6-5 環境教育融入課程(每學年應進行融入式環境教育教學至少 4 小時)。	
7. 課程銜接教學計畫	更換版本的年級	
8. 學校本位課程計畫之完整性。	是否配合本校願景、學校本位課程內涵、與其他年級的銜接	

福樂國小 113 學年度課程互審表

* () 年級 * 互審日期： 年 月 日

檢視項目	說 明	符合(✓)
1. 時數的安排是否合乎課程綱要規定。		
2. 教學進度的適切性。	年級、週別、學習領域、單元名稱、彈性課程、學校行事。	
3. 重大議題是否融入學習領域。	在教學進度表或教學計畫呈現能力指標之內容(非代碼)	
七大議題融入學習領域 (呈現在課程進度或計畫中)	標示性別平等議題	
	標示環境議題	
	標示資訊議題	
	標示家政議題	
	標示人權議題	
	標示生涯發展議題	
4. 彈性學習節數、自編教材、鄉土語言的教學設計	課程計畫緊扣學校願景發展學校本位課程，教學計畫在教學進度表內看的到， 含年級、時數、領域、能力指標、教學目標、教學活動、評量方式	
5. 教學計畫內容的適切性。	是否合乎該學習階段孩子的學習、是否具有教育的價值、是否真能完成能力指標	
5-1 審定版領域課程	列出進度或計畫	
5-2 校本課程	列出進度或計畫	
6. 法令配合事項	6-1 家庭暴力防治課程(每學年應有 4 小時以上之家庭暴力防治課程，但得於總時數不變下，彈性安排於各學年實施)	
	6-2 性侵害犯罪防治課程(每學年應至少有 4 小時以上之性侵害防治教育課程)。	
	6-3 家庭教育課程(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 4 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	
	6-4 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除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外，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 4 小時)。	
	6-5 環境教育融入課程(每學年應進行融入式環境教育教學至少 4 小時)。	
7. 課程銜接教學計畫	更換版本的年級	
8. 學校本位課程計畫之完整性。	是否配合本校願景、學校本位課程內涵、與其他年級的銜接	

* 審查老師：_____

